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1〕第 343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收到关注函后，公司及时组织人员对关注函提出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现就相关问题说明如下：

1. 请你公司结合破产重整事项对董事会、监事会稳定性的要求，说明《问询函回复》中未及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的理由是否充分、合理，延期换届选举是否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利。

公司回复：自 2021 年 8 月至今，均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及管理层人员持续配合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推进公司的破产重整工作，相关人员对公司的财务、业务、资产、负债等各方面情况熟悉。此时换届选举，可能会导致公司现有管理层人员变动，对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及连续性将产生不利影响，不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和股东合法权利。因此公司在 2021 年 9 月 18 日披露的《问询函回复》中未及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的理由是充分、合理的。

2. 请你公司结合董事会多次出现董事投反对票和弃权票的情形，说明你公司治理运作是否正常、有序，延期换届选举是否已实质影响公司治理的有效性。

公司回复：公司董事会多次出现董事投反对票和弃权票，是公司相关董事依法行使董事职权的正常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治理运作产生重大影响。截至目前，公司治理运作正常、有序。延期换届选举未实质影响公司治理的有效性，但公司董事会会尽快推进换届选举事宜。

3. 请补充披露你公司协调推动相关方提名董事、监事候选人工作的开展情况和具体进展，同时明确你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提名工作（如有）的最迟完成期限。

公司回复：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向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发出“关于收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宜的意见和建议的通知”。截至本回函日，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现任监事会成员经讨论，均同意于 2021 年 11 月份进行换届选举，其中董事李勇、朱新武建议“11 月份启动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最迟 12 月底前完成”，董事苏日明要求“11 月上旬之前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综上，公司结合现任董事会、监事会成员意见，最迟将于 2021 年 11 月底前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提名工作。

4. 你公司认为需说明的其他事项。

公司回复：截至本回函日，公司未有需说明的其他事项。

特此说明。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5 日